

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文件

大财〔2024〕18号

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 2024年大通湖区区级财政衔接资金分配方案

根据上级衔接资金项目规划要求以及我区2024年度财政衔接资金规模和乡村振兴需求，现将我区2024年度区级衔接资金分配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与总额

区级财政衔接资金 985.64 万元。

二、资金计划安排

1. 农村问题户厕整改 66.26 万元。
2. 临湖 1000 米精养鱼池转型项目 437.2 万元。
3. 北洲子镇大东西沟整治工程项目 200 万。
4.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82.18 万。

三、资金管理

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《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管好、用好专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做好资金绩效管理等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对发现挤占、截留、挪用专项资金的，将严格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进行处罚或移送相关部门处理。



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10月22日印